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UEN THAI HOLDINGS LIMITED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11)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的 投票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結果

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

謹此提述聯泰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通函」)。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的專有詞彙具有通函所界定的相同涵義。

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獨立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為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普通決議案。

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為1,034,112,666股。按照上市規則，於新訂總協議中擁有重大利益的股東須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表決，故此，陳守仁博士及陳祖龍先生以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持有合共30,539,382股股份(佔已發行股份數目約2.95%))已放棄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等決議案表決。因此，賦予獨立股東權利出席及就該等決議案表決的股份總數為1,003,573,284股(於股東特別大會當日佔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約97.05%)。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進行點票獲委任為監票人。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普通決議案的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贊成或反對決議案的 投票數目及其佔 投票總數的概約百分比		投票總數
		贊成	反對	
1.	批准、確認及追認新訂總協議(定義及描述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零年十一月三十日的通函)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	730,463,975 (98.8031%)	8,849,000 (1.1969%)	739,312,975
2.	批准、確認及追認代表本公司簽立及交付新訂總協議以及一切有關文件。	730,463,975 (98.8031%)	8,849,000 (1.1969%)	739,312,975
3.	批准、確認及追認通函所載截至二零二一年、二零二二年及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有關新訂總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	730,463,975 (98.8031%)	8,849,000 (1.1969%)	739,312,975
4.	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彼等認為就使新訂總協議及據此擬進行的交易施行及／或生效而言屬必要或權宜的一切行動。	730,463,975 (98.8031%)	8,849,000 (1.1969%)	739,312,975

附註：上述普通決議案全文載於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由於超過50%票數表決贊成上述各項決議案，故上述決議案已以本公司普通決議案方式獲正式通過。

承董事局命
聯泰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趙子祥

香港，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包括執行董事瞿智鳴先生、陳守仁博士、陳祖龍先生、黃杰先生及章民先生；非執行董事莫小雲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施能翼先生、陳銘潤先生及王京博士。

公司網站：www.luenthai.com